

中国深圳
深圳市罗湖区
深南东路5002号
地王商业中心12楼1203-06室
电话: +86 755 8268 4480

中国上海
上海市徐汇区
斜土路2899甲号
光启文化广场B座6楼603室
电话: +86 21 6439 4114

中国北京
北京市东城区
灯市口大街33号
国中商业大厦3楼303室
电话: +86 10 6210 1890

台湾台北
台北市大安区忠孝东路
四段142号3楼之3
邮编: 10688
电话: +886 2 2711 1324

新加坡
新加坡丝丝街138号
丝丝阁13楼1302室
邮编: 069538
电话: +65 6438 0116

美国纽约
美国纽约州纽约市
坚尼路202号3楼303室
邮编: 10013
电话: +1 646 850 5888

注册香港公司指引 (2) 为香港公司选择合适的注册名称

一、 公司名称的一般要求

- (1) 公司可以以英文名称、中文名称或同时有中英文名称注册。公司名称中不能同时使用以英文字/字母与中文字组合而成的名称。
- (2) 英文公司名称必须以 "Limited "作结尾, 中文公司名称必须以 "有限公司 "作结尾。
- (3) 中文公司名称必须是《康熙字典》或《辞海》内的繁体字或 ISO 10646 国际编码标准内的繁体字。

二、 公司名称不会被获准注册的情况

- 1、 一般而言, 在下列情况下, 公司名称不会被获准注册:
 - (1) 与公司名称索引中的名称相同;
 - (2) 与根据某条例成立的法人团体的名称相同;
 - (3) 公司注册处认为, 使用该名称会构成刑事犯罪; 或
 - (4) 公司注册处认为该名称是令人反感或有违公众利益。
- 2、 在判定某公司名称是否与另一公司名称 "相同 "时, 下列各项不予考虑为不同的公司名称。
 - (1) 定冠词, 如定冠词是公司起首字
(例如: The ABC Limited = ABC Limited)
 - (2) 以 "company"、"and company"、"company limited"、"and company limited"、"limited"、"unlimited"、"public limited company "英文名称或其缩写作为结束, 以及以 "公司"、"有限公司"、"无限公司 "及 "公众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作为结束。
(例如: ABC Company Limited = ABC Limited = ABC Co., Limited; 甲乙丙有限公司 = 甲乙丙公众有限公司)
 - (3) 字母的大小楷、重音符号、字母间之空格和标点符号
(例如: A-B-C 有限公司 = a b c 有限公司)

(4) 以下的字及词须视为相同:

"and" = "&"

"Hong Kong" = "Hongkong" = "HK"

"Far East" = "FE"

3、公司注册处在决定某中文公司名称是否与另一中文公司名称相同时, 会顾及某两个中文字在香港的使用情况后判定该两个中文字是否可交替使用。

三、注册前需要预先批准的公司名称

如公司注册处认为公司名称可能会给人一种印象, 认为该公司与中央人民政府或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或其任何政府部门有任何联系, 则须经公司注册处批准使用。只有在认为与中央人民政府或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有确实联系的情况下, 这些名称才会被允许使用。如使用 "部门 (Department)"、"政府 (Government)"、"公署 (Commission)"、"局 (Bureau)"、"联邦 (Federation)"、"议会 (Council)"、"委员会 (Authority)" 等字眼, 会暗示有这种联系, 通常不会获得批准使用。

公司名称中如包含以下在《公司(公司名称所用字词)令》(第 622A 章)列明的字词, 亦需要先得到公司注册处批准后才能使用:

商会 (Chamber of commerce)

街坊 (Kaifong)

征费 (Levy)

储蓄 (Savings)

旅游发展局 (Tourist board)

旅游协会 (Tourist association)

信托 (Trust)

受托 (Trustee)

如果您需要进一步的资讯或协助, 烦请您浏览本所的官方网站www.kaizencpa.com或通过下列方式与本所专业会计师联系:

电邮: info@kaizencpa.com

电话: +852 2341 1444

手提电话: +852 5616 4140, +86 152 1943 4614

WhatsApp, Line 和微信: +852 5616 4140

Skype: kaizencpa

服务范围



联系我们



启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香港官塘巧明街111号
 富利广场21楼2101-05室
 电话: +852 2341 1444
 电邮: info@kaizencpa.com

中国深圳
 深圳市罗湖区
 深南东路5002号
 地王商业中心12楼1203-06室
 电话: +86 755 8268 4480

中国上海
 上海市徐汇区
 斜土路2899甲号
 光启文化广场B座6楼603室
 电话: +86 21 6439 4114

中国北京
 北京市东城区
 灯市口大街33号
 国中商业大厦3楼303室
 电话: +86 10 6210 1890

台湾台北
 台北市大安区
 忠孝东路四段142号
 3楼之3, 邮编: 10688
 电话: +886 2 2711 1324

新加坡
 新加坡丝丝街138号丝丝阁
 13楼1302室
 邮编: 069538
 电话: +65 6438 0116

美国纽约
 纽约州纽约市
 坚尼路202号3楼303室
 邮编: 10013
 电话: +1 646 850 5888

英国伦敦
 英国萨里郡新马尔登高街
 39-41号2楼202室
 邮编: KT3 4BY
 电话: +44 20 8144 6466